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和未来审计服务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